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适用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浠水县农业农村局 的 浠水县2023年双季稻轮作项目（尿素采购）/1包段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尿素含氮量 46%，采购数量：541.65 吨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 行业；承接单位为 浠水绿缘农资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26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00.8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签章）：浠水绿缘农资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孔海舰

日期：2023 年 06 月 05 日

孔海舰



说明：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不需要提供该承诺。

